

附件

2022 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信息技术水平考试 安全考试承诺书

姓名	准考证号（仅考生）	
身份证号	手机号码	
本人是参加 2022 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信息技术水平考试的 ☐ 考生 ☐ 工作人员，我已阅读并了解本次考试相关提示，并且在考前 7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并做好登记，考前 3 天内完成规定的核酸检测和抗原检测。 经本人认真考虑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 1. 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 7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 2.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 3. 本人考试当天未因防疫要求被限制出行，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。 4. 本人目前身体健康。没有出现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。 5. 考前 7 天，本人已在沪。考前 3 天已完成我市 3 次核酸检测且结果均为阴性。 6. 考试当天抗原检测结果为阴性。 7. 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信息，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		
体温记录（考试前 7 日起）		
考前 7 天		
考前 6 天		
考前 5 天		
考前 4 天		
考前 3 天		
考前 2 天		
考前 1 天		

签名：

承诺日期：2022 年 月 日

注：考生应在考试时携带《承诺书》进入考点，每张一张，并在进入考场时交予监考员。